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4月8日，广西柳州市北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柳北区沙塘镇公馆路七号桂中蚕种场中铁二十五局项目部组织召开“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广西柳州市北城投资开发集团有限公司（PPP项目执行单位）、柳州市北城中铁北进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单位）、广西桂寰环保有限公司（技术指导单位）、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2名特邀技术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根据《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现场检查、听取建设和监测情况介绍、查阅相关资料、讨论及审议，提出以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属新建性质，项目位于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沙塘新城片区，道路设计起点接三合大道，起点坐标为24°27'5.94"N、109°23'31.26"E；设计终点至G209国道，终点坐标为24°28'9.74"N、109°21'43.05"E。道路全长3901m（主线实施段为K0+300~K3+460、长

3160m，道路红线宽 70m；G209 国道连接线实施段 LK0+000~LK0+740，长 740m，道路红线宽 50m），设计时速 80km/h，为沥青混凝土路面，双向八车道，道路等级为城市快速路。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路灯工程、电力管沟工程、通信管沟工程、绿化工程等。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环国评（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完成《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 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附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同年 11 月，柳州市行政审批局以《关于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 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附（附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柳审环城审字[2017]181 号）同意项目建设。2019 年 5 月 16 日柳州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对沙塘工业园路网工程（三期）进行网上环评影响登记表登记，该项目建设内容包含北进路中段道路（A0+000~ A2+054.552）及其配套工程，北进路中段道路与北进路北段道路起点相连接。

主体工程由中铁二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开始动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建成通车。依据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组织编制《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 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附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概算 4877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4.7 万元，占总投资的 1.34%。项目实际总投资为 85800.300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626.7 万元，占总投资的 0.73%。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按照《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 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附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柳审环城审字[2017]181 号”文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项目初步设计及其批复内容，本项目工程建设内容新增陆上桥梁工程（包含上跨江湾大道及连线分离式立交桥、框架桥，均未跨越河道，为另一条规划道路预留道口）、扩宽道路宽度，本项目其他建设内容、建设性质、规模、线路走向、主要控制点与环评阶段基本一致，项目施工期、运营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与环评要求基本一致，参考《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建设后，不构成重大变动，符合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范畴条件。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回顾

项目施工期已结束，通过采访建设方、施工方及沿线居民，查看各项施工记录，对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进行调查了解。

项目建设符合当地发展规划，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环保要求施工，成立有相应组织机构，统一协调及管理，制定有完善施工场地管理制度及详细施工计划及进度，通过人员培训提高环保意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设专人定期巡查，确保落实各项环保措施。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扬尘、车辆尾气已采取加强施工管理、洒水降尘措

施。道路两侧种植绿植，加强道路绿化。

2、水环境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不外排；施工生活污水经现有的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道路雨水经已建成的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周边水体。

3、声环境防治措施

项目已采取敏感路段施工边界设置临时声屏障；有条件的高噪音设备已安装隔声罩；合理布置施工设备，使其远离敏感点；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已避免在午间和夜间施工等措施减小施工噪声影响。项目沿线敏感点的建筑本身均已安装有铝合金窗，并装有密封条，沿线第一排建筑已自行更换通风隔声窗。

项目建筑垃圾由依法取得《建筑垃圾运输许可证》的柳州市雄武建筑工程机械有限公司承运到指定的地点填埋，项目绿化、美化已完工，施工环境影响已经恢复。

4、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严格控制临时施工用地的使用；路基挖填中避开雨天作业，并及时压实；通过设置临时截、排水沟，沉砂池，并对裸露坡面雨季覆盖彩条布进行防护；临时占地，在施工结束后恢复植被。在施工完成后，对施工场地进行回填、平整工作，并做好绿化种植。

根据现场调查，建设单位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对建设区域环境影响不大，未发

现有施工期遗留环境问题。

（二）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1、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营运期大气污染源主要是交通车辆行驶产生的空气污染，通过加强交通运输管制，限制尾气排放严重超标的车辆上路，加强道路养护和清洁，维护良好的路况，并设置限速标志，警示车辆低速行驶，减少车辆快速行驶起尘。同时项目两侧布置行道树，对汽车尾气有一定的净化作用，绿化选择对 CO、NOx 等污染物有较强吸收能力的树种。

2、水环境防治措施

运营期废水主要为降雨路面径流雨水，道路两侧设有雨水收集管网；雨水接入点设置有沉沙井，可以沉降道路雨水中的部分泥沙，道路雨水经雨水管道收集后排入周边水体。

3、声环境防治措施

在声环境敏感点郭村、古丹、里溪和松树脚的第一排建筑安装通风隔声窗，在敏感点路段设置禁鸣和限速行驶标志等措施。

四、建设项目对环境影响

项目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运行。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至 4 月 7 日，对项目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公路营运正常，车流量达到设计车流量的 83.61%，且预计近期内车流量相差不大。

根据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结果：

（1）道路沿线昼间（16h）车流量最大，其中多为小型车辆；夜间（22 时至次日 6 时）车流量最小，仍以小型车辆为主。路段交通噪声监测值随车流量变化而变化，测点的等效声级与车流量基本呈正相关。

（2）道路沿线郭村、古丹村、广西生态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松树脚、里溪等处声环境敏感点的昼间等效声级和夜间等效声级均能达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K1+740 路肩处昼间、夜间平均噪声声级均符合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4a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沿线环境空气质量、道路两旁敏感目标声环境质量等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要求，生态环境保护效果明显，工程项目建设和运营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五、验收结论

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和现场检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未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影响。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经认真讨论，同意通过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 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一）加强公路尤其沿线敏感点的交通运输管理，确保路况良好，避免发生突发环境事件。

（二）依法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七、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柳州市北进路北段（G209 国道至三合大道）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

2022 年 4 月 8 日